

证券代码:600175

证券简称:美都能源

公告编号:2015-090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36号），具体批复如下：

-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425,992,780 股新股。
-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

- 1、发行人：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勤

联系电话：0571-88301613

联系传真：0571-88301607

-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侯力 贾卫强

联系电话：028-81810036

联系传真：028-81810038

特此公告。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9日